

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：

【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】：

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，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訂定「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，其中第二十條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，並就本身運作、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，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(性別、年齡、國籍、文化及族群等)及專業知識與技能(如法律、會計、產業、財務、行銷或科技等)兩大面向。

【具體管理目標】：

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、監督管理階層，並對公司及股東負責，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，均發揮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、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之功能。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，董事會設董事7至11人，獨立董事不得少於3人，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1/5。本公司董事成員均具備執行業務所必須之知識、技能、素養及產業決策與管理能力等各項能力。本公司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進修課程，俾提升其決策品質、善盡督導能力，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。此外，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，目前女性董事為2人，並以公司董事每一性別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以上為目標。

【目前董事會落實多元化情形】如下：

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，包括6位一般董事(含女性董事2人(22%))及3位獨立董事。9名董事皆為中華民國國籍。

未來將努力增加女性董事席次，以達成上述目標。

本公司董事會整體已具備：營運判斷能力、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、經營管理能力、危機處理能力、產業知識、國際市場觀、領導能力、決策能力等之能力；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：

本公司董事涵蓋財務、業務、會計等專業背景、技能與經歷，具有充分之素養與技能執行董事職務。

項目 姓名	性別	年齡	國籍	專業背景、技能與學識							
				經營 管理	領導 決策	產業 知識	財務 會計	法 律	行銷 管理	風險 管理	資訊 科技
簡滄圳	男	51-60	中 華 民 國	V	V	V			V	V	
徐盛育	男	61-70		V	V	V			V		
尹崇堯	男	31-40		V	V			V			
李志宏	男	61-70		V	V	V	V		V	V	
陳麗玉	女	61-70		V	V	V					
侯凱淋	女	41-50		V	V						
柯順雄	男	51-60		V			V			V	
張國鎮	男	61-70		V	V	V				V	V
謝尚賢	男	51-70		V		V				V	

(2) 董事會獨立性：

本公司董事成員共 9 人，其中 3 人為獨立董事，獨立董事席次佔比為 33.3%。所有獨立董事於執行業務時皆保持獨立性，未與公司有利害關係，並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之職，對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、簽證會計師之選（解）任及獨立性、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、公司遵循相關法令行使監督之責。

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之職分屬不同人擔任，且彼此之間不具有配偶或親屬關係，故董事會能善盡監督管理階層之責，並指導公司策略，對公司及股東負責。

本公司全體董事間(包含董事及獨立董事)並無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發生，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之規定，另為確保董事會運作之獨立性，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十六條第一項明文規定，董事對於會議事項，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，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，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，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，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，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。本公司全體董事均遵守前述規定，已充分確保各議案之討論與表決係為董事客觀而獨立之判斷。

另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功能，本公司已制定並執行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，每年定期進行董事會、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自我績效之評估，將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。